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 2019-017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在湖南长沙普瑞酒店会议楼二楼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7 人，实际出席监事 7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述富先生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18 年度公司监事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监事会主席徐述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彭兆平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2018 年任期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22.30 万元；刘闾担任公司监事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2018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4.31 万元；监事张旭东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3.53 万元；职工监事李雄伟兼任湖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

司总编辑，在湖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45.99 万元；晏向阳自 2018 年 5 月 17 日至 2019 年 3 月 29 日担任公司职工监事，兼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18 年任期在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33.50 万元；张菊明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兼任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党风廉政建设督查工作组第二小组组长，2018 年任期在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99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金融服务协议》的签署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或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对该关联交易的认可意见，并发表了一致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关于潇湘晨报经营性业务的授权经营协议〉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关于潇湘晨报经营性业务的授权经营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巩固媒介优势，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或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对该关联交易的认可意见，并发表了一致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合理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各项经营风险得到有效的防范与管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